

# 说蛇

□湖北宜昌 牛海堂

四五岁时,我受过一次惊吓。夜深了,母亲送我去睡觉,她把煤油灯放在床头三屉桌上,准备离身。我看到桌上盘根花绳子,和陀螺一般粗,便好奇指给她看。母亲惊叫:“蛇,哎呀,有条蛇。”

听到母亲咋呼,父亲抓起堂屋墙角打杵赶来,把蛇头压在墙壁上。他用足了力气,土坯墙陷进去一个坑,还算结实,没坍塌。战斗结束,父亲把蛇挑屋外竹园扔掉。母亲安慰我,溜到屋里来的是家蛇,不害人。那晚我睡不着觉,灯一直亮着。

在农村,蛇常见。母亲有天割猪草,感觉手心凉凉的,一颗小脑袋从她虎口拱出来。她松手甩开,那条小蛇在地上爬,尾巴被镰刀割断。

夏天,我喜欢去田边扒地泡儿吃。接受教训,母亲叮嘱我,先朝结地泡儿的枝蔓上丢几个石子,打草惊蛇。

有村民被蛇咬过,肿得似发面馒头。性命倒无忧,请赤脚医生现挖草药捣烂敷上,消毒止痛。

蛇也有克星。隔壁么爹家麻猫贪吃,天上飞的地下爬的,统统列入菜单。麻猫像个地痞,爱惹事,草里拨蛇打,打蛇没商量。我亲眼见过麻猫与各种蛇激烈搏斗的场

面。

遇到无毒蛇,麻猫“先发制人”,咬住对方七寸。对方忍着痛,缠住麻猫的腰,想把麻猫活活勒死。麻猫朝有尖锐棱角的石块滚,对方成了案板上的肉,一条条被剖开。麻猫还有一招,弹腿跃起,直挺挺朝坡坎摔去。麻猫舒服,如落座在松软沙发上;无毒蛇却成了糍子,骨节散架。

毒蛇不和麻猫比力气,搞偷袭。别说一只猫,野猪它也不放在眼里。它像蚊香一样盘稳下体,绷直颈脖,不停吐信子。相持一段时间,它趁麻猫不注意,张嘴飞快扑去。生死一念间,麻猫哪敢开小差,半闭眼麻痹对手。你快,我比你更快,麻猫在空中闪躲撤离,毒蛇连猫毛也没捞到一根。麻猫围绕对手打转,时不时伸出左爪来个左勾拳,时不时伸出右爪来个右勾拳,轮换拍那盘蚊香。动作如泰森:稳、准、狠。闪电战变成持久战,毒蛇咬牙切齿,频繁发动进攻。敌进我退,敌驻我扰,麻猫精通战略战术。毒蛇遍体鳞伤,累得晕头胀脑喘粗气。时机到,麻猫咬住它颈脖,一根辣条到手。

像是显示自己赫赫战功,不管粗细,麻猫把蛇拖到院子走几圈,让大人小孩看一眼,才开饭。

九岁时,我随父亲去县城读书。放暑假,我回乡下跟母亲待一阵。那天下车与一个熟人同路。我走在前面,发现路中间横条蛇,吆喝几声它懒洋洋不走。熟人寻根树枝抽打,让我带回去做药引子。没了头的蛇身体慢慢朝上卷,快碰到我手指,我抖下,它又垂落下去。周而复始,走五里山路,到老家时它还在动。我想,蛇的脊椎是不是能临时顶替大脑,给肌肉发布伸缩命令?

按达尔文理论,高等动物由低等动物进化而来。人类细胞含有爬虫类基因和哺乳动物基因。少数人细胞中爬虫基因占比较高,不怕蛇。

城郊陈家湾一农妇有抓蛇绝技。传说,她能施魔法将蛇定住。我多次碰到她站在桥头,等生意上门。只见她一把攥住蛇尾,将蛇搭上肩头。五六条蛇在她背后东张西望,有的拱进她衣领,有的钻进她裤袋,有的撞她的腰。她满不在乎,只顾和饭馆采购员讨价还价。我站一旁,看得起鸡皮疙瘩。

蛇吃鼠类,保护庄稼农田,维持自然生态平衡。而今,有法律撑腰,蛇活得自由自在,不受打扰。卖蛇营生早已成为历史,封存在记忆里。

# 枇杷流金

□广东江门 陈迎春

朋友从老家过来,母亲托他帮我带了儿束枇杷。

思绪就像风筝一样随风飘动,线在手心,风筝飘得很远很远。

初夏,石马江上,青石板桥,河水叮咚;悬崖边上,古树并肩排开,郁郁葱葱,古树掩映间炊烟袅袅,曼妙升腾;树木葳蕤,阳光透过碧绿层叠的树叶间倾泻下来,斑斑点点晃动。

儿时的水果都是季节时令果,比较单调。学校在离堤岸五米开外的高土坎上,左侧的小操场上,有四棵树,一字排开,苦楝树,鹅梨树,松柏树,枇杷树。我们都喜欢枇杷树,枇杷树不像这个季节里的其他树种,光秃着头,毫无生气。枇杷树叶厚宽实,初冬开花,花儿小,毛茸茸

的,一个个枝桠间,几片枇杷叶撑映,几十朵小小花簇拥在一起,有直立的,有低垂的,黄澄澄、金灿灿挂满了枝头。果实成熟时,表皮茸毛开始脱落,逐至金黄。遇上好年景时挂果累累,大口袋,小口袋,在放学时都会被塞得满满的。

我喜欢吃枇杷,是因为母亲。年少时,邻里叔婶都叫我“公鸭嗓”,经常一遇干燥天气,就燥热咳嗽,有时会连续几天声音嘶哑,胀红着粗脖子吃力地说话。刚开始母亲以为我早熟变声,没太多理会,后来发觉我个头一直没有长高,不可能这么早变声。村里老中医“祖爷爷”给了母亲一个土方,用枇杷叶和枇杷果仁做药引,煲水或生吃。服后一段时间,整个人变得神

清气爽,声音洪亮。

今又初夏,母亲在视频中告诉我去年新移植的枇杷树结果了,视频中枇杷树矮小,金灿灿的枇杷串串挂满了枝条,沉甸甸的。

我又想起了村口、河堤岸、村庄的站台,相聚和离开,有时在雾锁的清晨,有时在暮色沉沉的傍晚,母亲的身影都会出现在站台,目光悠长。

枇杷熟了,金黄灿灿,甜中带润,甜中带香,想起来不禁口润生津,我的心也随着荡漾起来。想起了台湾作家林清玄《太麻里枇杷》里那句:“那金黄的回忆之河,是枇杷的金,也是阳光的金”。

我想,这一定也是母亲悠长目光里的金。

# 剥蚕豆

□兴化 朱秀坤

家乡人多诙谐,喜欢叫蚕豆为青虫。“哟!你家小三子在田埂上逮青虫了呢。”这是在提醒对方别让孩子糟蹋了庄稼,得等到蚕豆乌嘴,才好吃的。乌嘴,即指蚕豆宝宝长大了,嘴唇上长出了黑胡子——那豆米边上的一道粗线多像啊,这才是蚕豆真正饱满成熟的标志。于是,家家户户的饭桌上便有了——一碗香喷喷粉嘟嘟的上市货煮蚕豆,碧绿碧绿的,烧得油汪汪的,似乎还带着清晨的露水,看着就让人喜欢,增进食欲是必然的。

在豆类家族当中,蚕豆无疑是个头最大的。在庄户人家,剥蚕豆也有些特别,捡起豆荚,一侧两指,另一侧又两指,大拇指按住豆荚顶头,用力一挤,只听“啪”一声,青青白白的蚕豆宝宝就快快乐乐地蹦出来了,落在掌心里,随

手一扔,“叮咚”掉在了身边的蓝花瓷盆里,那声音实在是好听。想想,蚕豆宝宝真是好幸福,从小到大被呵护在厚实温软的绿被子当中,那被子里层可是有雪白羊绒的呀。它便安安稳稳地睡在里面,睡成了一个胖小子,直到有一天,被勤劳的母亲摘回家,又被粗大的手指唤醒,它们才打个哈欠起床,一个转身,一个弹跳,乐呵呵满脸新奇地跳了出来。哟!隔壁还有两个兄弟呢。其实蚕豆长得好时,三舱四舱的都不稀罕——家乡人用“舱”给蚕豆米作单位,有意思,它们果真是睡在一个个船舱里呢。

剥蚕豆有时是孩子们的家务活,坐在小爬爬凳上,“啪”“啪”“啪”,剥得可认真呢。剥着剥着来了兴致,便用棉线将一个个刚刚睡

醒的蚕豆宝宝串起来,挂在脖子上当佛珠,学着电影里的和尚鲁智深舞枪弄棒,玩得不亦乐乎,玩够了再交给母亲去煮,煮熟了好堵自己的馋嘴。小姑娘则喜欢脱下蚕豆宝宝的贴身小青衣,套在指尖上,便成了古戏当中的皇太后,得意地举着两手,或翘上兰花指,笑得花枝乱颤。那时的农村孩子哪有什么玩具呀,却随手就可以从剥豆之类的劳动当中找到一番快乐,玩出一份好心情。

剥下来的蚕豆壳,也不算废物,沤到粪缸里,让它发酵,就是蛮不错的绿肥,运到水田里,嫩绿的秧苗正欢迎呢。这蚕豆壳在人世间走了这么一遭,绕了一圈,已是一身轻松,又心满意足地回到了它的故土,回到了大地的怀抱。如今种田,谁还会用蚕豆壳沤绿肥啊?

# 每一步都算数

□南京 徐廷华

患上糖尿病后,妻叫我每天到附近的公园围着环湖路劲走一圈,多活动活动,于缓解病情有好处。初始我像散步一样不紧不慢,悠哉游哉地走着,时而望一望头顶上的一抹蔚蓝,时而看一看湖畔的野鸭嬉水,时而闻一闻路边绽放的花香,有时会见到几只蜜蜂在花蕊上飞舞。我兴趣来了,拿起手机拍一拍,兴奋地发到微信群里。

这样漫不经心走走停停,驻足流连,全然没把妻的话放在心上。也不知哪阵风刮到妻的耳边,她知道了,有一天她一脸愠色揶揄我:这叫什么劲走,糖尿病人就是要“管住嘴,迈开腿”,像你这样慢腾腾地“一路望呆”,一点作用也不起。

打那以后,我遵从妻命,学法国作家蒙田说的“跳舞的时候我便跳舞,睡觉的时候我就睡觉”,劲走的时候我就正儿八经地劲走,一心无二用,湖边的风景再也吸引不了我,我目不斜视,心无旁骛,倘若思绪一时走神,想去看看脚下花草惊人的纷繁,也会立即将思绪收回,紧盯前方无限延伸的环湖小路。

我悄悄给自己做了记录,开始时走环湖路一圈,须花四十分钟左右的时间,渐渐缩短到三十五分钟。我将这个成绩告诉妻子,想博得她的点赞,谁知她笑我是老牛拖货车,并指出劲走的要领:步子要

迈得大,手臂要甩得开,挺胸昂首,迈步向前。还说有个和我年龄相仿的老人,劲走半年多下来,现在走一圈只要二十几分钟。人家行,你也能达到这个目标。语气里不再似先前的挖苦嘲弄,能感觉到一种激励。

后来,我跨大了脚步,挺直了腰杆,劲走在环湖路上,不觉浑身感到有股热气在蠕动,头上沁出了汗来,上衣的拉链也敞开了,看着身边几个同行的人被我甩在后面,心里暗自得意。可走着走着,渐渐有点力不从心,开始喘气,只有出气,没有进气,感觉到心脏蹦蹦跳跳的频率在加快,无奈只好在路边的石凳上坐一会。想我五六年前,走这点路算什么,别说走一圈,来个两三圈不也是小菜一碟,可如今当年那个走路脚底生风、健步如飞的我再也回不来了。感叹中我没有气馁,稍坐片刻继续上路。依旧是迈着大步,依旧是昂首挺胸,到达终点时我看了手机显示的时间,一圈只花了三十二分钟。

任何事贵在坚持。有段时间我脑子里古今中外坚持的警句、俗语不断涌现,鼓励着自己再创新纪录。劲走了一段时间,我终于创造了二十八分钟走一圈的成绩。

我的湖畔劲走,每一步都算数。

# 窗前花语

□四川隆昌 邓洲晶

老公是个“花痴”,家里四季鲜花不断。有人说,有一个爱养花的男人,女人是幸福的,好像是真的。

我的书桌就在窗前,有时看书累了,就在花前站站;写作累了,也在花前看看。久之,与花心语绵绵。

我爱初春茶花,一盆大红,一盆粉色,那是我闺蜜的女儿送的。知道我们爱养花,几年前把他们育的新品种茶花带了两棵回来。在老公的精心伺候下,开得鲜艳夺目。茶花于我“春时林下悬红玉,冬节霜前赏宝珠”。

君子兰如君子般独放,矜持不语,但那俏丽的花朵让人感悟到君子的沉稳和睿智。凝望它,似与远古的君子论道。君子兰优雅地谢幕,初夏如期而至,茉莉浓郁的花香溢满阳台。那些洁白的小花朵,缀满错落有致的枝头,那香味是隽永的,缠绵的,摘一朵戴在鬓角,香就不弃不离伴随着你经久不息。清代江奎曾说过:“他年我若修花史,列作人间第一香。”

我93岁的妈妈特别喜欢茉莉花,她的窗前长年有一盆。尽管行动不便,但每天给茉莉花浇水,妈妈必须亲力亲为,从不假手他人。茉莉花入茶,更是清香四溢,喝了如饮甘露。

那妖艳的令箭荷花闯入眼帘时,刹那间你会被那一股野性震撼。它硕大的花朵,红得那么决绝,不要叶子的陪衬,似一团燃烧

的火焰,骄傲地盛放,张扬着个性,像一个孤傲的女子,但我懂它有一颗火热的心。

秋天的阳台,有温润如玉轻如纱的菊花。这花中隐士,唯东篱暗香盈袖……老公最爱的金蛋子此时果子红了,一个个小灯笼似的挂在绿叶间。他痴迷栽培金蛋子,刚开始他买回一些光桩头,没根没叶,就是一截树干。他把树干锯成一节节的,然后埋在盆里,把露出少许的树干用保鲜膜一层层包裹。我用怀疑的目光看着,这都能栽活?一两个月后,竟发芽了,慢慢地枝繁叶茂了,等来年竟开花结果了。金蛋子也是众多来我家的小鸟最喜欢的东西。来年发芽开花结果时,还有没落的金蛋子,怕影响挂果要摘了,但我们不摘,留点果子给鸟吃。所以,我家阳台是鸟儿们的乐园。

即使冬天,阳台也不萧条不缺花香。一盆盆造型特异的梅花,幽香袭人。“疏影横斜水清浅,暗香浮动月黄昏。”梅花集聚了日月精华,风霜雨雪,把花朵缀满遒劲的枝干而花香怡人。世人感慨它的坚强和毅力,百花凋零,唯它怒放,所以“梅花香自苦寒来”。它以高雅疏淡的性格,风骨坚韧的品质,报春使者,赢得世人喜爱。有了它们,寒冬不冷。

一花一世界,我脉脉含情凝望它们,它们报之以幽香和艳丽,悦我眼眸,悦我心情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765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